



Hua Han Bio-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2	董事會報告
36	核數師報告
37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
37	損益表
38	資產負債表
40	權益變動表
41	現金流量表
	本公司：
44	資產負債表
45	財務報表附註
92	財務資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岳先生 (主席)
徐鵬先生
鄧杰先生
龍險峰先生
吳顯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一林先生 (譚顯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韓亞光先生 (王祥興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祥復教授
曹宏威教授
韓耀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孔祥復教授 (審核委員會主席)
曹宏威教授
韓耀明先生
韓亞光先生 (王祥興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酬金委員會

孔祥復教授 (酬金委員會主席)
曹宏威教授
韓耀明先生
鄧杰先生
黃一林先生 (譚顯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公司秘書

黎志豪先生 (AHKICPA)

合資格會計師

黎志豪先生 (AHKICPA)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怡安華人行
7樓7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銀行
貴州分行·甲秀支行
中國
貴州省
貴陽市
新華路9號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1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 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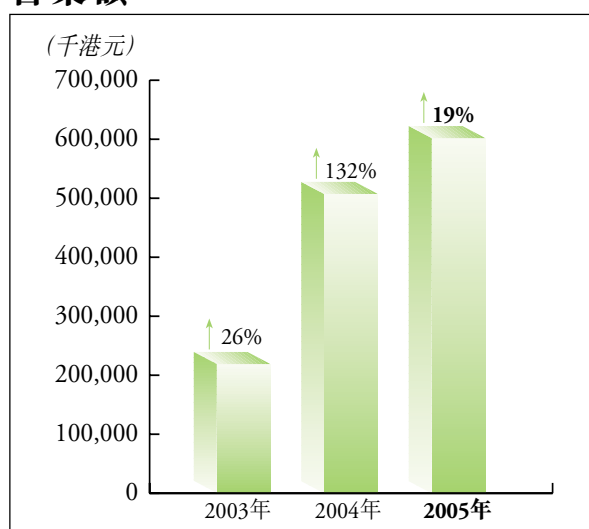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28樓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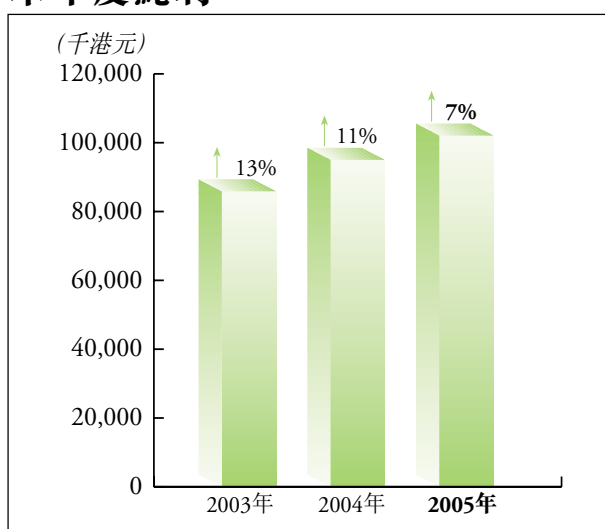
主要財務數據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百分比變動
營業額	601,921	507,064	↑ 18.7%
年度純利	102,073	95,017	↑ 7.4%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14.8	15.0	↓ 1.3%
資產負債比率 (%)	29.4	34.3	↓ 14.3%
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4,000	271,365	↑ 74.7%

營業額



本年度純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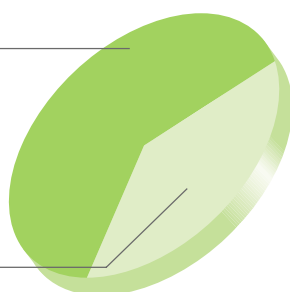


營業額

二零零五年

383,618 (64%)

消炎產品	105,815 (28%)
內分泌產品	20,626 (5%)
抗腫瘤產品	81,494 (21%)
兒童藥物	32,042 (8%)
非處方藥	75,104 (20%)
藥用護理產品	37,636 (10%)
其他藥物	30,901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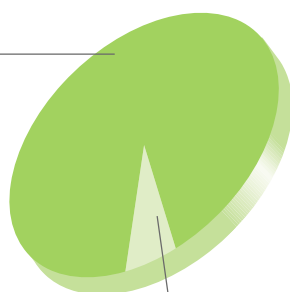
218,303 (36%)

毛利

二零零五年

211,366 (94%)

消炎產品	25%
內分泌產品	4%
抗腫瘤產品	26%
兒童藥物	6%
非處方藥	18%
藥用護理產品	13%
其他藥物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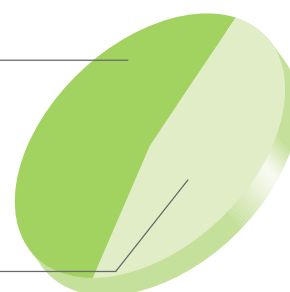
13,970 (6%)

■ 製造 ■ 貿易

二零零四年

273,242 (54%)

消炎產品	102,314 (37%)
內分泌產品	15,728 (6%)
抗腫瘤產品	75,426 (28%)
兒童藥物	28,428 (10%)
非處方藥	28,371 (10%)
其他藥物	22,975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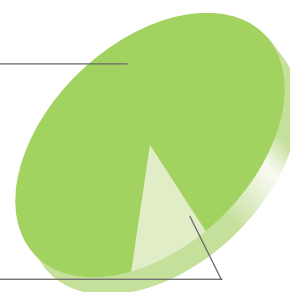


233,822 (46%)

二零零四年

147,030 (91%)

消炎產品	37%
內分泌產品	5%
抗腫瘤產品	34%
兒童藥物	8%
非處方藥	7%
其他藥物	9%



15,284 (9%)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華瀚」，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

業務回顧

華瀚於本年度內的業績繼續維持理想增長。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 601,900,000 港元，較上年度之 507,000,000 港元，增長 18.7%。本年度營業額約 383,600,000 港元源自本集團自家產品的營業額，較去年增長 40.4%，毛利率維持於 37.8% 的高水準，而約 218,300,000 港元的營業額則為來自醫藥貿易業務的收入。本年度華瀚股東的應佔溢利約為 102,100,000 港元，較去年增長 7.5%。



貴州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



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

營運回顧



日舒安系列

於本年度內儘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醫藥業管制進一步規範，行業兼併收購活躍，企業淘汰加劇及業內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受惠於華瀚具競爭力的產品系列和富有吸引力的產品品牌，廣闊的營銷網絡和遍及全國的分銷渠道以及著力實施「大品牌、大品種、大網絡」的業務增長策略，華瀚仍然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



婦科再造丸

本集團取得較好經營業績是基於日舒安婦科系列藥品和喜樹碱系列婦科抗腫瘤藥品的臨床銷售穩定增長，婦科調補經典藥「婦科再造丸」和「美即」系列女性藥用護理產品成為本集團業績增長的新焦點。本集團整合品種、品牌及銷售網絡資源，使其可持續穩步增長的軌道。

主席報告書

前景展望

受益於國內宏觀經濟環境總體趨好的影響，中國醫藥經濟總體運行呈現出工業生產持續增長、商業銷售穩中趨活、進出口增勢平穩及效益水平總體趨穩的發展態勢。中國中成藥產業的持續增長及高盈利能力，為本集團核心業務婦科中成藥生產銷售的加速成長，創造了大好發展機會。



喜樹碱系列



黃芪顆粒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仍將一如既往執行致力成為中國生產銷售婦科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品的領先企業的戰略規劃，重點實施本集團既有品種資源、品牌資源和網絡資源的有效整合，優化內部資源配置，充分發揮本集團在產品、營銷、生產和營運管理諸方面的綜合優勢。深耕細作**日舒安婦科系列藥品**及**喜樹碱系列婦科抗腫瘤藥品**在醫院市場的銷售，適時推出抗腫瘤藥物**紫杉醇**等新品種投放醫院市場，預期可推進和鞏固本集團婦科藥品在中國婦科處方藥品市場的領先地位。本集團將同時致力加強婦科調補經典藥品「**婦科再造丸**」和女性藥用護理品「**美即**」系列產品的市場組合營銷力度，並加大資源投入，通過大力提升上述品種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可更好地在中國OTC市場和護理品市場樹立華瀚作為婦科藥品及女性護理品領先企業的形象。此外，本集團有意利用整合後的營銷網絡，在努力擴大華瀚自有藥品銷售份額的同時，通過藥品增值代理，提升本集團藥品分銷企業的盈利貢獻。這一系列的營運策略的有力實施，相信一定會為華瀚股東創造持久及最大價值。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本年度一直作出之貢獻及辛勤工作致以衷心感謝。



美即

主席報告書

此外，亦感謝股東一直給予之支持。我們堅信各位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援和協作，將是華瀚成為中國婦科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品的領先企業的堅實後盾和成功基石。

主席
張岳

香港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首先是醫藥經濟總體向好的方向發展。醫藥工業銷售收入持續增長，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比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24.6%。從行業分類情況看，中成藥的銷售收入、淨資產收益率、銷售利潤率、成本費用率均高於醫藥工業的平均水平，展現出較強的發展潛力。

其次是醫藥市場變化呈現出一些新特點：行業生產銷售的高集中度和高度經濟效益進一步突現；企業的購併、重組加快了醫藥經營資源的整合速度；醫藥零售市場競爭加劇；受國家對藥品研發標準的改變以及價格調控的影響，化學藥生產企業的盈利空間不斷下降；醫藥流通領域中外合作的序幕悄然拉開，外資進入中國藥品分銷市場的步伐正在加速。中藥產業亦有一些新的特點：現代化產業初步形成並且發展迅速，已成為醫藥產業中僅次於化學製藥產業的第二大支柱產業；知識產權保護體系進一步完善；國家空前重視中藥發展。在種種利好因素下，董事相信中藥的市場潛力龐大。

業務回顧

儘管競爭激烈的醫藥市場環境帶來種種挑戰，華瀚專注成為婦科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品領先企業的基本策略得到進一步的深化，借助於華瀚具競爭力的產品系列和富有吸引力的產品組合，廣闊的營銷網絡和遍及全國的分銷渠道以及華瀚著力實施「**大品牌、大品種、大網絡**」的業務增長策略，華瀚仍然取得滿意的業務表現。

財務表現

本集團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三個年度期間的全年營業額及純利持續錄得增長，本集團產品的營業額及純利的年複合增長率分別為30.4%及10.4%。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約601,900,000港元，其中約383,6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約273,200,000港元）源自本集團產品的營業額，較去年增長40.4%，而約218,300,000港元的營業額則來自貿易業務的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產品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211,400,000港元，較去年約147,000,000港元增長43.8%。本年度產品貿易的毛利約為14,000,000港元。本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02,1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約95,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7.5%。

自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和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於本年度成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至今，該兩間公司的產品帶來約78,300,000港元的營業額。

處方藥物

婦科消炎產品

日舒安系列產品包括各種具不同療效的產品，適合不同年齡的女性使用，該產品仍為本集團專利產品營業額的主要貢獻來源，當中尤以婦科消炎產品**日舒安洗液**及**日舒安濕巾**較受歡迎。**日舒安系列**的婦科消炎產品錄得銷售額約105,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產品總營業額的27.6%。

婦科內分泌產品

婦科內分泌產品**日舒安婦康沖劑**錄得總額售額約20,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產品總營業額的5.4%。

婦科抗腫瘤產品

天然來源婦科抗腫瘤注射劑**金喜素**及**強喜（喜樹碱系列）**錄得總銷售額約81,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產品營業額約21.2%。**喜樹碱系列**產品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為66.7%。

兒童藥物

兒童抗生素**毅達顆粒**錄得總銷售額約32,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產品總營業額的8.3%，較去年增長1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處方（「OTC」）藥

女性免疫調節產品

女性免疫調節產品**黃芪顆粒**的銷售額約為34,500,000港元，佔本集團產品總銷售額9.0%，較去年增加21.6%。

女性免疫調節專利產品**婦科再造丸**（來自本年度收購的附屬公司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德昌祥**」））的銷售額約為23,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產品總銷售額6.0%。**婦科再造丸**為德昌祥的旗艦產品，已於市面銷售近70年，聲譽昭著，於中國西南部尤佳。本集團將透過建立品牌以及引進該產品至尚未開發的中國省份市場，進一步將**婦科再造丸**發展為中國領先的女性中藥。

「**美即**」品牌系列的女性藥用護理產品（來自本年度收購的另一家附屬公司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的銷售額約為37,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產品總銷售額的9.8%。「**美即**」為本集團將大力發展的另一主要產品系列，先經由屈臣氏的渠道及強大的市場推廣活動推廣至全中國，繼而可能於未來數年引入海外市場。

合併及收購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向深圳市東斯隆企業管理顧問有限責任公司及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工會收購德昌祥92.91%股權。德昌祥擁有逾120項藥品批准文號，其中21項為婦產科藥品，約40項為受保障專利藥品。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德昌祥擁有合共約267名僱員，而作為其前身的後繼公司，德昌祥已有逾一百年歷史。

德昌祥旗下五條已設立的生產線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成功獲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食品藥品監管局**」）簽發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認證。就此，德昌祥成為貴州生產傳統中藥的最大製造商，而該項認證為本集團奠下穩固基礎，讓本集團可全面展示德昌祥所持多種婦科產品的優勢。在本集團戰略引導下，將其發展目標與企業定位放在做中國領先的經典、傳統婦科中藥的專業製造企業，以在市場上已行銷近70年的「**婦科再造丸**」為品牌產品核心，以OTC銷售為主要市場，以品牌傳播和渠道終端整合為主要手段，分步漸進，用三年左右時間將「**婦科再造丸**」從中國西南地區知名婦科中藥品牌推廣成為全國性的知名婦科中藥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於年內亦成功收購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廣東群禾**」）的70%股權。廣東群禾在本年度已在本集團旗下「**美即**」的藥用護理品線，由原有的4種產品擴展至目前面部護理、眼部護理及美體護理的三大產品系列下29種產品。此等產品銷往北京、廣州、深圳、武漢、成都、重慶、天津、烏魯木齊及大連等超過10個城市，為未來兩年建立全國性的分銷網絡奠定了基礎。在本年內可望增添5至10種自主開發的新產品推出市場。

廣東群禾執行快速消費品通路的推廣策略，在溝通傳播的總策略指導下，通過網絡、電視、雜誌、戶外、終端等的廣告宣傳，打開消費者市場，迅速提高「**美即**」系列產品的知名度。本年度內，廣東群禾與遠近知名的連鎖店屈臣氏就其中國市場訂立合約，正式成為屈臣氏的供貨夥伴。此項安排促使「**美即**」藥用護理品得以藉屈臣氏旗下170家連鎖店在中國出售。「**美即**」產品系列於二零零四年獲屈臣氏頒授「最具潛力新產品」的金獎。本集團旗下的「**美即**」系列榮譽入選中國美容化妝品協會深圳分會與《深圳晶報》合辦的「深圳市民最喜愛的國際化妝品品牌」。

上述收購極大地擴展了本集團婦科藥品的產品系列並使本集團進入極具增長潛力的女性藥用護理品市場，成為本集團提升其整體營運效率及競爭力的重要舉措。

出售一家中國公司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向武漢三田商貿有限公司（「**三田**」）出售其於湖北康萊醫藥有限公司（「**康萊醫藥**」）的10%股權（「**出售**」）。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起計兩年內，要求三田向本集團收購其於康萊醫藥的餘下41.72%股權。

透過出售，本集團可借助三田的擁有人所具備的專業知識，擴充本集團於湖北省的醫藥產品銷售及分銷網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究與開發

為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及維持業務的持續增長，繼續重視並投入資源進行新產品研發。本年度本公司在研發上已投入約3,900,000港元。

抗腫瘤藥物**紫杉醇注射液**已獲得藥品生產批准，並擬於二零零五年底前推向市場銷售。

治療更年期婦女常見的萎縮性陰道炎的中藥新藥**婦舒樂片**已於本年度委托北京萬全陽光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進行II、III期臨床研究，預期在二零零六年完成。

治療老年骨關節炎性疼痛的中藥**止痛健骨膠囊**亦在進行II、III期臨床研究，預期在二零零六年完成。

奧美拉唑鈉及**乳酸左氧氟沙星注射液**於本年度已完成製備工藝、質量標準研究及生產申報資料整理，並已向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出註冊及藥品生產批准文號申請。該藥預計也將於二零零六年內獲准銷售。

治療婦女滴蟲和厭氧菌感染的新藥**塞克硝唑片及膠囊**預計將於二零零六年獲得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銷售，並推向市場銷售。

專利產品「**婦科再造丸膠囊**」已完成技術審評，預期將獲得中國獨家生產權。

「**美即**」九大系列共51個產品的研發已完成，產品技術更加精湛、包裝設計更加新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生產設施

適應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關於藥品生產企業必須達致GMP的要求，為使本集團在醫藥行業的激烈競爭中居於強而有利之位置，華瀚的附屬公司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本年度在現有生產基地內投資建設膠囊劑（**頭孢菌素**）、顆粒劑（**頭孢菌素**）、片劑、散劑、栓劑、原料**經喜樹碱**及**鹽酸拓撲替康**（原料）合計七條生產線及所有有關生產線已獲授GMP證書並投入生產。德昌祥藥業繼丸劑、膠囊劑、片劑、顆粒劑、散劑五條生產線獲得GMP證書後，又在其生產基地內投資新建酒劑、酞劑、合劑、糖漿劑、膏劑、氣霧劑合計六條生產線，現時本集團擁有二十六條獲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GMP證書之生產線，極大提升了本集團的技術裝備水準及管理水準，使本集團成為西南地區生產設施及劑型最多的製藥企業。

未來展望

未來華瀚將一如既往執行致力成為生產銷售婦科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品的領先企業的戰略規劃，重點實施本集團已有品種資源、品牌資源和銷售網絡資源的有效整合，優化內部資源配置，充分發揮本集團在產品、生產、營銷和分銷管理諸方面的綜合優勢。

1. 三年目標

通過3年的努力，使華瀚成為中國婦科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品市場領先企業。

2. 總體經營管理思路

有效整合本集團已有經營資源，規範並著力提升本集團運營及資產管理能力和水平，實現公司價值和股東回報最大化。

在本集團發展戰略目標下，完善本集團處方藥、OTC藥及藥用護理品等產品體系的發展規劃，以重點產品為核心努力建立競爭優勢，強化競爭能力，擴大銷售規模和提高盈利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舉本集團之全力精心打造產品品牌，在處方藥市場繼續鞏固「日舒安」系列專業品牌。樹立在OTC市場上的「婦科再造丸」和在面部護理品市場上的「美即」等大眾品牌並迅速取得業績上突破，以求本集團之持續高成長。

3. 運營管理原則

進一步完善本集團風險可控、運營有效、權責利相適的經營管理制度和公司治理結構。

本集團同時發展相應業務策略，引領本集團成為市場領導者。

4. 資產管理原則

進一步完善本集團確保資產安全、提升資源使用效率、降低運營成本的財務控制管理體制。

5. 經營策略

1) 大品牌策略

首先保持處方藥在醫院市場的穩定增長，深度塑造本集團處方藥在醫院的專業品牌；同時，迅速整合本集團資源，以「婦科再造丸」為零售品牌強勢進入OTC市場，以「美即」產品系列進入藥用護理品市場，以品牌帶動產品銷售規模快速增長。

2) 大品種策略

即是提升「日舒安」系列、「婦科再造丸」、「美即」系列和「喜樹碱」系列等本集團主要品種的銷售額和市場佔有率，使這些品種對於本集團利潤、品牌和後續產品具有最大的貢獻和推動。

在研發上集中資源開發在醫院和零售終端有較廣闊市場潛力的婦科處方藥和OTC醫藥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重點品種則以各種方式與藥品代理商開展合作，成為本集團重點產品和利潤的有益補充。

3) 全國性營銷網絡策略

以婦科消炎產品和抗腫瘤等處方藥現有臨床網絡和團隊為基礎，進一步健全以學術營銷和醫院終端為核心的處方藥營銷網絡。以創立「**婦科再造丸**」和「**美即**」品牌為契機，構建零售市場終端營銷網絡和團隊，打造本集團的婦科OTC產品及藥用護理品營銷平台。

整合既有營銷資源，使本集團醫藥分銷公司成為以增值代理為主要業務、具有區域競爭優勢並為本集團藥品及護理品營銷帶來良好協同效應的醫藥銷售企業。

6. 核心企業經營策略

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

該公司專注於生產、推廣本集團技術含量高、臨床療效顯著的婦科處方藥品，包括婦科抗腫瘤藥品，承載本集團處方藥營銷網絡的鞏固以及進一步打造本集團專業品牌形象的任務。

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專注於生產、推廣婦科經典、傳統的純中藥產品，承載本集團非處方藥營銷網絡的建立，以及通過「**婦科再造丸**」品牌的塑造，成為婦科藥品零售市場的領先企業。

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專注於生產、推廣時尚、健康的「**美即**」系列產品，承載本集團藥用護理品營銷網絡的建立以及通過「**美即**」系列品牌的塑造，成為女性護膚品市場的領先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成都禾創藥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以增值代理為主要業務，具有區域競爭優勢並為本集團藥品及藥用護理品營銷帶來良好協同效應的醫藥分銷商。

與虎豹達成策略性聯盟

虎豹企業有限公司（「**虎豹**」）為一家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虎豹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本公司21.08%股權，從而與本集團達成策略性聯盟。

虎豹為歷史悠久之跨國知名企業，專注於保健和休閒產品市場。其OTC藥品如「**虎標萬金油**」和「**均隆驅風油**」系列產品在許多市場皆是家喻戶曉的品牌，「**虎標萬金油**」尤其在全球近百個國家與地區銷售，有着良好的商譽。和虎豹達成策略性聯盟有助於促進未來業務更快更健康之增長及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中國及香港多間銀行提供的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虎豹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認購133,232,400股新股份，為華瀚注入現金流量約114,6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74,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271,400,000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與股本權益的比率計算）約為29.4%（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34.3%）。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552,1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402,4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維持於約3.40（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3.08）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7,9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約5,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3%（二零零四年：約1.1%），較去年增加約2,20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取得新造銀行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銀行借款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由中國及香港多間銀行提供的銀行貸款約197,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43,000,000港元），其中約60%（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60%）為一年期短期銀行貸款。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算。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i)本集團若干廠房及機器；(ii)本集團的樓宇；(iii)個人擔保；及(iv)質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作抵押。

季節性或周期性因素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營運並無受任何季節性或周期性因素重大影響。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賺取的收益及產生的成本均以人民幣計算。人民幣於本年度內相對穩定。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幣匯率波動風險不大，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財政政策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的資源以及中國及香港多間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額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大部份上述融資乃參考中國及香港銀行利率計算。銀行存款及貸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算。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買技術知識及在建工程的已訂約承擔分別為3,7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000,000港元）及1,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培訓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224名僱員（二零零四年：1,024名），其中1,217名以中國為基地，其餘於香港工作。僱員數目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僱員的經驗、資歷、本集團的表現及市況以釐定僱員薪酬。於本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2,02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約13,630,000港元）。員工成本佔本集團年內的營業額3.7%（二零零四年：2.7%）。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的僱員均有參與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其管理層及僱員設立結構緊密而有系統的培訓計劃。本集團於本年度向其僱員提供定期管理及技術相關的課程。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本公司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四年：每股2港仙）。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資格獲派本公司擬派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張岳先生，43歲，本集團主席，以及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張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貴陽師範學院，取得化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曾獲委任為貴陽市雲岩區第五屆政協常委。張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南開大學頒發企業管理研究生證書。憑其於化學領域的專才及於製藥業的豐富經驗，張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曾於二零零零年獲頒授貴陽市一九九八至二零零二年度中青年科技骨幹的名銜。張先生在企業財務規劃方面有十多年經驗，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管理及財務規劃及控制。

鄧杰先生，41歲，本集團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鄧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及一九九四年分別獲選為「全國優秀青年企業家」和「貴州省十大傑出青年」，且於一九九八年至今獲委任為貴州省第八屆及第九屆政協委員。鄧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南開大學頒發企業管理研究生證書。鄧先生在公司管理方面十多年經驗，負責本集團戰略規劃及營運管理並駐守香港。

徐鵬先生，42歲，本集團副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徐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貴州農學院，取得農機學士學位。徐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投資及行政事務。徐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投資項目。此外，徐先生於維持本集團與其策略夥伴（包括研究所）之間的密切關係上擔當重要角色。

龍險峰先生，43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龍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龍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新產品的研究及開發工作。龍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南開大學頒發企業管理研究生證書。自加入本集團以來，龍先生一直領導本集團成功開發多種製藥產品。龍先生現負責中國國內業務的營運。

吳顯鵬先生，36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人力資源。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貴州工學院，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吳先生憑其於電機工程方面的知識，亦肩負起改善本集團的製藥生產設施及科技的任務。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曾任職於貴州省人民政府辦公廳六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非執行董事

黃一林先生，4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擁有美國克拉克大學文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虎豹企業有限公司之總裁兼行政總裁，同時受委任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聯合工業有限公司及新加坡置地有限公司之董事、聖淘沙發展局及楊秀桃音樂學院之董事。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彼辭任新加坡上市公司科技管理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一職。

韓亞光先生，57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韓先生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彼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虎豹企業有限公司之董事，亦為虎豹醫藥保健有限公司（虎豹企業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董事，而該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在新加坡交易所除牌。

譚顯浩先生，38歲，本公司之替任董事以替代黃一林先生。譚先生擁有哥倫比亞大學理學士學位，紐約州立大學文學士學位及杜布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虎豹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企業拓展）。

王祥興先生，50歲，本公司之替任董事以替代韓亞光先生。王先生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虎豹企業有限公司之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祥復教授，63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教授為中國科學院院士，於醫學研究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孔教授於一九八六至一九九八年期間任職美國Laboratory of Biochemical Physiology National Cancer Institute of the National Institute of Health的主管達十二年之久。孔教授發表逾200篇科學性文章，且是多項美國專利的發明者。自一九九八年起，孔教授任職香港大學分子生物研究所的講座教授達7年。現時，孔教授為香港中文大學防疫研究中心病毒學講座教授。

曹宏威教授，64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教授持有美國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的生物化學博士學位；任教香港中文大學生化系24年榮休後，現為該學系的客席教授。他的研究興趣，包括固化細胞生物科技、無機生物化學及生殖生物化學。曹教授熱心社會事務，為香港政府科學小組名譽顧問團榮譽顧問、香港水質事務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大亞灣核電安全諮詢委員會委員等。他亦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九屆、第十屆全國人大代表。曹教授於二零零二年獲香港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以表揚他在公共及社區服務的出色表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韓耀明先生，45歲，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先生畢業於澳門東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是香港執業會計師，現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行韓耀明會計師行之獨資擁有人。

高級管理層

黎志豪先生，34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本集團副財務總監。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黎先生擁有逾12年之財務及管理經驗，而於加盟本集團前，曾於一家跨國公司之東南亞地區採購辦事處任職財務主管。

姚榮先生，44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姚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貴州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

邊曙光先生，47歲，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總經理。邊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貴陽師範學院，取得中文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處方藥的銷售和市場推廣。

姚廠發先生，40歲，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姚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貴陽中醫學院，一九九六年取得主管中醫師的專業資格。姚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公共關係協調和行政事務工作。

張昆謀先生，42歲，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哈爾濱工程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上海東華大學（中國紡織大學），取得工學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負責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生產設施的管理事務。

何慶先生，44歲，於一九九四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為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總工程師，負責本集團藥品的生產工藝、質量控制及新藥研究開發。何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同濟醫科大學，取得主管藥劑師技術職稱及中國執業藥劑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戴禮貴先生，36歲，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市場推廣總監，負責中國抗腫瘤藥物的市場推廣工作。戴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貴陽醫學院醫學系，獲醫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二年在職攻讀華西醫科大學腫瘤醫學碩士課程。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貴陽市肺科醫院擔任臨床醫生八年。

張勁翼先生，43歲，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西北工業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負責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的全面工作。

蔣曉文女士，46歲，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蔣女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黑龍江商學院，執業藥師職稱。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曾長期擔任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前稱貴陽中藥廠）總經理，負責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的營運工作。

楊成全先生，41歲，成都禾創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楊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四川廣播電視大學，二零零三年北京航空航天大學MBA研究生班畢業。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成都禾創藥業有限公司的全面工作。

吳莉女士，57歲，成都禾創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本集團西南地區藥品分銷業務，吳女士於一九六七年畢業於重慶商學院。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曾長期擔任成都禾創藥業有限公司（前稱成都醫藥採購供應站）總經理。

高飛先生，34歲，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高先生一九九二年畢業於貴州大學哲學系，取得哲學學士學位。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負責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廣州美即化妝品有限公司的全面工作。

余雨原先生，34歲，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余先生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負責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廣州美即化妝品有限公司的營運工作。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呈報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集團（「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研究與開發、製造及銷售婦科醫療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產品。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於本年度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載於年報內財務報表第37至92頁。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本公司每股普通股（「股份」）派發2港仙末期股息予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倘建議獲股東在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擬派股息將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派付。此建議派發股息已計入財務報表作為資產負債表內資本與儲備項下的保留溢利分配。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以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乃節錄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新分類（如適用）及按所載基準而編製，載於年報第92頁。此概要非為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固定資產

本集團本年度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連同其理由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31。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b)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6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計算的可分派儲備為359,264,000港元，其中17,415,000港元已建議撥作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貸方結餘的340,479,000港元可予分派（附註32(b)），條件為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能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的債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30%以下。本集團五名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30%以下。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岳先生
徐鵬先生
鄧杰先生
龍險峰先生
吳顯鵬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一林先生 (譚顯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韓亞光先生 (王祥興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祥復教授
曹宏威教授
韓耀明先生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現行第108(A)條，龍險峰先生須輪值告退董事職務，惟彼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此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現行第112條，任何獲董事委任為本公司新增董事的董事，將按照該細則任職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將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該細則，黃一林先生和韓亞光先生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的董事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黃一林先生及韓亞光先生合資格並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確認書，確認其獨立於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3.13條所載的指引，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年報第18至21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二年九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並於現有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提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除上述者外，各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的交易外，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有關股份或（視情況而定）股權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當作或視為由董事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所指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名稱	地位	證券數目及類別／ 股權百分比 (附註1)	概約權益 百分比
張岳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8,758,783股股份(L) (附註2a)	35.46%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0,000股股份(L) (附註2b)	0.07%
徐鵬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0,000股股份(L) (附註2b)	0.07%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名稱	地位	證券數目及類別／ 股權百分比 (附註1)	概約權益 百分比
鄧杰	貴州漢方息 烽藥業有限 公司(「漢方 息烽」)	受控制法團權益	5% (L) (附註3)	5%

附註：

- 「L」字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有關股份或(視情況而定)股權的權益。
- 該等308,758,783股股份由Bull's-Eye Limited(「BEL」)擁有,其已發行股本中超過三分之一由張岳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張岳被視為擁有由BEL持有的全部股份的權益。
 - 該等股份乃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而授予張岳及徐鵬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而予以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該等購股權(全部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可予行使)可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天)兩年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按認購價每股0.64港元而予以行使。
- 該等股權由貴陽孩子王兒童用品有限公司(「孩子王」)擁有,該公司由鄧杰實益擁有95%權益,其餘5%權益則由龍險峰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鄧杰被視為擁有由孩子王持有的漢方息烽的股權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有關股份或(視情況而定)股權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當作或視為由其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所指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登記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根據該計劃授予董事的購股權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相關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 授出	本年度 行使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張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600,000	-	-	600,000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500,000	-	-	5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徐鵬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600,000	-	-	600,000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500,000	-	-	5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鄧杰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6,000,000	6,000,000	-	-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5,000,000	-	-	5,0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龍險峰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6,000,000	6,000,000	-	-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5,000,000	-	-	5,0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吳顯鵬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6,000,000	6,000,000	-	-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5,000,000	-	-	5,0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黃一林	-	-	-	-	-	-	-	-
韓亞光	-	-	-	-	-	-	-	-

董事會報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相關股份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 授出	本年度 行使	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孔祥復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500,000	500,000	-	-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250,000	-	-	25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曹宏威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	500,000	500,000	-	-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韓耀明	-	-	-	-	-	-	-	-
		<u>16,250,000</u>	<u>20,200,000</u>	<u>19,000,000</u>	<u>16,250,000</u>	<u>1,200,0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營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全體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而採納之該計劃，旨在向特定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或獎勵，以回饋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該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效。除非以任何方式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自該日起10年有效。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準僱員（全職或兼職）（包括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董事會報告

- (v) 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v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顧問（專業人士或其他人士）或顧問；及
- (viii) 由上述(i)至(vii)所載的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6,616,2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即本公司舉行二零零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股東於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更新該計劃項下的10%授權）的已發行股本10%。

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予各參與者（下文所闡述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獲行使時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逾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購股權，必須事前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作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截至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且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當日的收市價）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而該期間可能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惟無論如何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前完結（受該計劃提早終止的條文限制）。

根據該計劃的股份認購價乃一個由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惟不得少於以下的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要約當日（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收市價；
- (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要約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董事會報告

(iii) 本公司股份面值。

於本年度，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可認購共65,600,000股股份。

已授出的購股權於獲行使前並無於財務報表確認，故並無就其成本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記錄開支。於行使購股權時，據此將予發行的股份將由本公司按股份的面值記錄為額外股本，而超過股份面值的每股行使價多出款項將由本公司記錄於股份溢價賬內。於本年度根據該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有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4)	行使期
		於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 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董事 (附註1)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16,250,000	-	-	16,25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附註3)	-	20,200,000	19,000,000	-	1,200,000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其他僱員 (附註2)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25,100,000	-	-	25,1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附註3)	-	30,900,000	25,500,000	-	5,400,000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顧問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	13,500,000	-	-	13,500,000	-	1.19	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五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附註3)	-	14,500,000	7,500,000	-	7,000,000	0.64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u>54,850,000</u>	<u>65,600,000</u>	<u>52,000,000</u>	<u>54,850,000</u>	<u>13,600,000</u>		

附註：

1. 授予各董事的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報告內上文「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一段。
2. 其他僱員包括根據與本集團訂立的聘用合約工作的本集團僱員（董事除外），該等合約就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而言被視為「連續性合約」。
3.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即緊接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62港元。

董事會報告

4. 本年度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86港元。

5. 本年度並無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於本年度，可認購合共54,85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失效，年內沒有任何購股權被註銷。

董事認為，由於採用拍力克－舒爾斯模式及二項式模式以評估購股權的價值所受限制極大，尤其因為有多項變數對購股權價值的計算甚為關鍵，以致無法合理確定有關價值，故不適宜呈列於本年度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價值。故此，董事認為，根據眾多推敲假設作出的購股權估值並無意義，且可能對股東造成誤導。

除非根據規管購股權計劃的規則提早終止，否則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到期。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彼等權益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該條所指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附註1)	權益性質	概約權益 百分比
BEL (附註2)	308,758,783 (L)	實益擁有人	35.46%
劉淪 (附註3)	309,358,783 (L)	配偶權益	35.53%
虎豹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4)	183,532,400 (L)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08%
Haw P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Pte. Ltd. (附註4)	183,532,400 (L)	實益擁有人	21.08%
Daiwa SB Investments (HK) Limited	48,500,000 (L)	投資經理	5.57%
Value Partners Limited	46,100,000 (L)	投資經理	5.29%
Neon Liberty Capital Management, LLC	44,180,000 (L)	投資經理	5.07%
UBS AG	44,180,000 (L)	於股份持有 保證權益的人士	5.07%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L」字指有關人士或實體於股份的權益。
2. BEL的已發行股本中超過三分之一由張岳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執行董事張岳被視為擁有由BEL持有的全部股份的權益。
3. 劉淪為執行董事張岳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被視為於張岳受益的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4. Haw P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Pte. Ltd.為虎豹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虎豹企業有限公司被視為於Haw P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Pte. Lt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或有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

除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外，並無任何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於年報內披露為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現就本公司其中一項貸款協議作出以下披露，其中載有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責任之契諾：

本公司與香港若干財務機構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其中載有張岳先生及徐鵬先生的特定履約責任。

貸款協議乃有關一項高達100,000,000港元之有期貸款融資，其最後到期日為貸款協議訂立日期起計滿36個月當日（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

貸款協議規定，倘根據貸款協議尚有任何未償還款項，(1)張先生須繼續擔任主席兼（除BEL之外）本公司最大單一應佔股權之人士；(2)徐先生須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兼（除BEL之外）本公司第二大單一應佔股權之人士；及(3)張先生及徐先生須共同直接或間接維持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35%（無任何產權負擔）及須共同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35%存置於大部份貸方所接納之託管商。

董事會報告

根據貸款協議，違反上述任何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該項違約准許貸方促使貸款協議項下之債務提早到期。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的管理及行政合約已訂立或存在。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四日，本公司與Haw P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Pte. Ltd.（「**Haw Par**」）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Haw Par有條件同意認購總面值為13,323,240港元的133,232,4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86港元（「**認購事項**」）。該等認購股份佔本公司於認購協議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8.67%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即認購協議完成日期）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5.30%。認購協議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完成，而認購股份已於同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Haw Par。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Haw Par為虎豹企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虎豹企業有限公司的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較(i)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即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0.89港元折讓3.59%及(ii)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即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0.91港元折讓5.49%（認購協議日期為非交易日）。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現金108,900,000港元，而每股認購股份的淨價為0.82港元。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少於10%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持牌銀行的計息賬戶。

董事相信，本集團已因認購事項而與虎豹企業有限公司達成策略性聯盟，而Haw Par為虎豹企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由於虎豹企業有限公司為一間知名且歷史悠久的跨國製藥企業，有關聯盟有助本集團更迅速增長及發展本集團的業務。此外，認購事項亦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及股本基礎，並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資源。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的足夠程度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集團於本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於緊接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生效的最佳應用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任期委任。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證券買賣守則（「替代守則」），其條款不遜於當時有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準則。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採納新證券買賣守則（「新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經修訂）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並不知悉有任何董事於本年度內並無遵守新守則或（視乎情況而定）替代守則及當時生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重組委員會，委員會乃按照守則的規定成立，以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韓亞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的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任滿告退，惟於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重聘彼等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岳

香港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核數師報告



致華瀚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審核刊於第37至第92頁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負責編製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選取並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我們的責任乃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僅向 貴公司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結論，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責任或承擔法律責任。

意見的基礎

我們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的重大估計及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以及有否貫徹應用並充份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於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需的資料及解釋，致使我們獲得充份的憑證，從而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的錯誤陳述，作合理的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動狀況，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601,921	507,064
銷售成本		<u>(376,585)</u>	<u>(344,750)</u>
毛利		225,336	162,314
其他收益及利潤	5	7,967	7,669
銷售及分銷成本		<u>(47,980)</u>	<u>(22,879)</u>
行政開支		<u>(50,005)</u>	<u>(26,923)</u>
經營業務溢利	6	135,318	120,181
融資成本	7	(7,947)	(5,692)
攤分以下項目的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	—
聯營公司	18	(368)	(32)
攤銷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	18	(100)	(100)
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減值	18	(300)	—
除稅前溢利		126,603	114,357
稅項	9	<u>(23,404)</u>	<u>(18,126)</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3,199	96,231
少數股東權益		<u>(1,126)</u>	<u>(1,214)</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10	<u>102,073</u>	<u>95,017</u>
股息			
擬派末期	11	<u>17,415</u>	<u>13,167</u>
每股盈利	12		
— 基本		<u>14.8港仙</u>	<u>15.0港仙</u>
— 攤薄		<u>14.1港仙</u>	<u>14.5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3	231,962	125,074
無形資產	14	13,406	12,074
商譽：			
商譽	15	18,865	3,673
負商譽	15	(35,897)	(36,947)
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	17	-	-
投資於聯營公司	18	100	868
長期投資	19	11,969	-
長期按金	20	7,483	3,745
已抵押存款	24	-	20,049
		<u>247,888</u>	<u>128,536</u>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1,580	49,460
應收賬款	22	241,470	197,6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3	44,852	77,1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474,000	271,365
		<u>781,902</u>	<u>595,59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57,344	81,219
應付稅項		8,933	9,08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45,621	17,799
銀行貸款	26	117,887	85,074
應付融資租賃	27	-	40
		<u>229,785</u>	<u>193,212</u>
流動資產淨值		<u>552,117</u>	<u>402,383</u>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00,005	530,919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6	79,159	57,899
可換股債券	28	390	19,495
遞延稅項負債	29	18,450	1,175
		<u>97,999</u>	<u>78,569</u>
少數股東權益		31,339	35,824
		<u>670,667</u>	<u>416,526</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0	87,073	65,630
儲備	32(a)	566,179	337,729
擬派末期股息	11	17,415	13,167
		<u>670,667</u>	<u>416,526</u>

張 岳
董事

鄧 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小計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56,800	20,765	2,267	12,617	151,513	187,162	12,411	256,373
已宣派二零零三年度 末期股息	-	-	-	-	-	-	(12,411)	(12,411)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股份 (附註30(a))	4,975	34,067	-	-	-	34,067	-	39,042
兌換可換股債券所發行的 股份(附註30(b))	3,855	39,011	-	-	-	39,011	-	42,866
股份發行開支	-	(4,361)	-	-	-	(4,361)	-	(4,361)
年度純利	-	-	-	-	95,017	95,017	-	95,017
轉撥至法定儲備金 (附註32(a))	-	-	-	7,500	(7,500)	-	-	-
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1)	-	-	-	-	(13,167)	(13,167)	13,167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七月一日	65,630	89,482	2,267	20,117	225,863	337,729	13,167	416,526
已宣派二零零四年度 末期股息(附註11)	-	-	-	-	-	-	(13,167)	(13,167)
重估盈餘(附註13)	-	-	5,881	-	-	5,881	-	5,881
遞延稅項的影響	-	-	(1,854)	-	-	(1,854)	-	(1,85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的 重估盈餘	-	-	(320)	-	-	(320)	-	(320)
損益表中未確認的收益 及虧損淨額	-	-	3,707	-	-	3,707	-	3,707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小計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兌換可換股債券所								
發行的股份 (附註30(c))	2,920	16,185	-	-	-	16,185	-	19,105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股份 (附註30(d))	5,200	28,031	-	-	-	28,031	-	33,231
配發所發行的股份 (附註30(e))	13,323	101,257	-	-	-	101,257	-	114,580
股份發行開支 (附註30(e))	-	(5,388)	-	-	-	(5,388)	-	(5,388)
年度純利	-	-	-	-	102,073	102,073	-	102,073
轉撥至法定儲備金 (附註32(a))	-	-	-	15,099	(15,099)	-	-	-
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1)	-	-	-	-	(17,415)	(17,415)	17,415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87,073</u>	<u>229,567</u>	<u>5,974</u>	<u>35,216</u>	<u>295,422</u>	<u>566,179</u>	<u>17,415</u>	<u>670,667</u>
由下列公司保留的儲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87,073	229,567	5,974	35,216	296,362	567,119	17,415	671,607
共同控制實體	-	-	-	-	(140)	(140)	-	(140)
聯營公司	-	-	-	-	(800)	(800)	-	(80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87,073</u>	<u>229,567</u>	<u>5,974</u>	<u>35,216</u>	<u>295,422</u>	<u>566,179</u>	<u>17,415</u>	<u>670,667</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65,630	89,482	2,267	20,117	226,035	337,901	13,167	416,698
共同控制實體	-	-	-	-	(140)	(140)	-	(140)
聯營公司	-	-	-	-	(32)	(32)	-	(32)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65,630</u>	<u>89,482</u>	<u>2,267</u>	<u>20,117</u>	<u>225,863</u>	<u>337,729</u>	<u>13,167</u>	<u>416,526</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26,603	114,357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	6	10,648	6,886
呆賬撥備	6	–	106
攤銷無形資產	6	1,939	1,507
攤銷商譽	6	2,385	566
負商譽確認為收入	6	(1,050)	(1,050)
撤銷／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6	49	430
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減值撥備		300	–
存貨撥備		117	–
利息收入	5	(5,279)	(3,765)
融資成本	7	7,947	5,692
攤分聯營公司虧損		368	32
攤銷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	18	100	100
減持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利潤	5	(407)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43,720	124,861
存貨(增加)／減少		1,427	(9,461)
應收賬款增加		(48,786)	(82,7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11,711)	27,650
應付賬款增加		17,599	21,96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16,812	4,471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19,061	86,731
已收利息		5,279	3,765
已付利息		(7,946)	(5,681)
融資租約租金的利息部分		(1)	(11)
已付稅項		(24,622)	(14,767)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91,771	70,03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3	(37,125)	(28,68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91	–
收購無形資產	14	(3,271)	(13)
收購附屬公司	33(a)	(34,751)	14,095
減持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3(b)	(13,680)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1,000)
長期按金增加		(3,738)	2,287
潛在投資的按金增加	23	–	(14,210)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20,049	(20,04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72,425)	(47,574)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72,425)	(47,57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0(d)、(e)	147,811	39,042
股份發行開支		(5,388)	(4,361)
新增銀行貸款		139,147	77,55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85,074)	(18,064)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8	-	62,361
融資租約租金款項的資金部分 已付股息		(40)	(234)
		<u>(13,167)</u>	<u>(12,411)</u>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u>183,289</u>	<u>143,883</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202,635	166,34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71,365</u>	<u>105,019</u>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474,000</u>	<u>271,365</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u>474,000</u>	<u>271,365</u>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6	133,700	133,700
已抵押存款	24	—	20,049
		<u>133,700</u>	<u>153,749</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1,168	44,80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	417,933	102,068
		<u>419,101</u>	<u>146,874</u>
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6,074	791
銀行貸款	26	28,500	—
		<u>34,574</u>	<u>791</u>
流動資產淨值		<u>384,527</u>	<u>146,0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8,227	299,83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6	71,500	—
可換股債券	28	390	19,495
		<u>71,890</u>	<u>19,495</u>
		<u>446,337</u>	<u>280,337</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0	87,073	65,630
儲備	32(b)	341,849	201,540
擬派末期股息	11	17,415	13,167
		<u>446,337</u>	<u>280,337</u>

張 岳
董事

鄧 杰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 企業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9號怡安華人行7樓704室。

於年內，本集團經營下列主要業務：

- 生產及銷售婦科藥品及女性藥用護理品
- 買賣製藥產品、保健產品以及醫藥裝置及設備
- 研究及開發製藥產品

2. 近期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下文統稱新財務報告準則），一般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提早採納有關新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新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現時尚未能確定有關新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同時包括香港會計實務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下文所述的若干固定資產須定期重新計值外，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已分別自收購生效日期起綜合計算，或綜合計算至出售生效日期。集團內各公司間的一切重要交易及結存，在綜合賬目時予以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分佔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淨資產之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商業活動得益的公司。

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損益表內。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以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指根據合約安排方式成立的公司，其中本集團與其他合營人士進行一項經濟業務。合營公司以獨立實體方式運作，而本集團與其他合營人士均在其中佔有權益。

合營方訂立的合營協議規定合營各方的股本貢獻、合營期限及於合營公司解散時資產變現的基準。經營合營公司的溢利及虧損及任何盈餘資產分派乃按合營方各自股本貢獻的比例或根據合營協議的條款分配。

合營公司可視作：

- (i) 附屬公司，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合營公司的單一控制權；
- (ii) 共同控制實體，如本集團並無合營公司的單一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
- (iii) 聯營公司，如本集團並無合營公司的單一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但通常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不少於20%的註冊股本，以及可對合營公司行使重要的影響力；或
- (iv) 長期投資，如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公司少於20%的註冊資本，同時並無共同控制權，亦不能對合營公司行使重要的影響力。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雙方共同控制的合營公司，因此各參與方對共同控制實體之經濟活動概無單一控制權。

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的業績及儲備，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中。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所佔的投資，乃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而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本集團擁有該公司一般不少於股本投票權的20%的長期權益及處於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位置。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中。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按本集團所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乃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一部分入賬。

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佔可識別的已收購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之金額。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產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最多為2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就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而言，則任何未攤銷商譽將包括在其賬面值內，而並非作為獨立可辨認資產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出售損益的計算乃參照於出售日的資產淨值，其中包括仍未攤銷的應佔商譽金額及任何有關儲備（如適用）。

商譽的賬面值每年檢討，及在認為有需要時就減值作出撇減。先前就商譽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作撥回，惟減值虧損乃因特殊性質而預期不會再發生的特別外在事件引致，而其後發生之外在事件已令有關事件的影響還原者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負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負商譽指於收購日本集團佔可識別的已收購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超出收購成本的金額。

倘負商譽涉及預期收購計劃中已識別及可準確量度在未來產生的虧損及費用，惟並不構成於收購日的可識別負債的部份，該部份負商譽於未來產生的虧損及費用確認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收入。

倘負商譽並不涉及於收購日可識別的預期虧損及費用，負商譽乃根據系統化的基準，在可折舊／可攤銷的已收購資產的餘下平均使用年期，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任何負商譽超出已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值的金額隨即確認為收入。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出售損益的計算乃參照於出售日的資產淨值，其中包括未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應佔負商譽金額及任何有關儲備（如適用）。

關連人士

倘任何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作出財政或經營決策時能向對方行使重大影響力者即為關連人士，而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的人士亦視為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以是個人或法團實體。

資產減值

資產於各結算日進行評估，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任何資產出現減值，或顯示往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該資產的可收回值須予以重估。資產的可收回值乃按資產的使用價值與其銷售淨值的較高者計算。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面值超出其可收回值時方予確認。減值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在損益表內扣除，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列賬時，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資產減值 (續)

僅於用以釐訂資產可收回值的估計出現變動時，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方予撥回，然而，倘往年度該資產並無已確認減值虧損，則高於應予釐訂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的金額將不會撥回。

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計入損益表內，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列賬時，撥回的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該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乃按成本值或估值減去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位置以作擬定用途而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固定資產開始運作後，維修及保養費用等支出通常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中扣除。若可清楚顯示有關支出令預期未來使用固定資產時帶來的經濟利益有所增加時，有關支出則會資本化，列作該資產的額外成本。

固定資產的價值改變乃作為資產重估儲備的變動處理。倘按個別資產計算的虧絀高於該儲備總額，超出的虧絀數額則在損益表中扣除。隨後的任何重估盈餘乃以先前已扣除的虧絀為限計入損益表。出售經重估資產時，就以往估值變現的資產重估儲備有關部份乃撥往保留溢利，列作儲備變動。

折舊乃按每項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值或估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香港以外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租約年期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25%
廠房及機器	5%至20%
傢俬、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12.5%至20%

於損益表中所確認因出售或廢棄固定資產而引致的任何損益，指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無形資產

技術知識

收購開發及生產新製藥產品技術知識的權利的成本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自產品作商業生產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估計專業知識的經濟壽命期內（最多為五年）攤銷。

研究與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支出僅於項目獲明確界定；支出可分項識別及可準確量度；可合理確定項目屬技術可行；及產品有商業價值時，方作資本化及作遞延入賬。不符合上述準則的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及自產品作商業生產之日起以直線法按有關產品的商業壽命期內（最多為八年）攤銷。

租賃資產

除法律擁有權外，大致將資產擁有權的所有回報及風險轉讓予本集團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約。當訂立融資租約時，租賃資產之成本將按最低租賃付款現值撥作資本，並與有關責任一同入賬（但並未包括利息部份），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款額。按已資本化的融資租約而持有的資產將計入固定資產內，並根據租賃年期及該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較短的年期計算折舊。該等租賃的融資成本將計入損益表內，用以按租賃年期分期平均攤銷費用。

如資產擁有權的大致所有回報及風險仍保留於出租人的租賃，則可列作經營租賃。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按經營租賃由本集團出租的資產及計入非流動資產中，經營租賃下的應收租金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有關經營租賃而應付的租金將按租賃年期以直接法在損益表支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值按先進先出法計算，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分配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估計達成及出售存貨所需的任何成本計算。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現有稅項及遞延稅項。倘所得稅涉及於同期或不同期間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則所得稅於損益表內或權益賬內確認。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結算日就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與用於財務報告的賬面值的差異而引致的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異予以確認：

- 惟倘於進行某項交易時因商譽或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遞延稅項負債，且該項交易並無對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則作別論；及
- 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合資企業權益相關的應課稅臨時性差額而言，惟倘撥回臨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予控制，且臨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資產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惟將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資產及未動用可抵扣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為遞延資產的最高上限應以可供抵銷的應課稅溢利為限：

- 惟倘於進行某項交易時關於負商譽或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可扣減臨時差額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且該項交易並無對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則作別論；及
- 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合資企業權益相關的可扣減臨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在臨時性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課稅溢利可予動用作抵銷臨時性差額時始予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面值乃於每一結算日審核，並將減少至不再可能有充裕應課稅溢利使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獲得動用為限。相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將予以確認，致使有充裕應課稅溢利使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獲得動用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債項期間的稅率計算，按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長期投資

長期投資指擬作長期持有而不作買賣用途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撥備並按個別基準入賬。

倘證券的公平值跌至低於其賬面值，除非有證據顯示減值屬暫時性質，否則證券的賬面值撇減至董事所估計的公平值。減值額在減值出現期內從損益表中扣除。倘致使減值的情況及事件不復存在，而又能確證新出現的情況及事件在可見將來持續，先前扣除的減值額可按所支銷的數額計入損益表。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本集團可取得有關經濟利益及能可靠地計算有關收入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所得收入乃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予買家，而本集團對該等項目已並無保留任何一般視為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對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後，方可確認；
- (b)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以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及
- (c)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並計及未償還本金以適用的實際利率計算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本集團為合資格參加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管設一個界定供款強積金計劃。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章，供款乃按參與僱員的基本薪金釐定，並於應付供款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另由一個獨立運作的基金管理。本集團的僱主供款一旦注入強積金計劃，即悉數歸屬僱員。

根據中國內地有關法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須參與由中國內地有關地方政府管理的僱員退休計劃，為合資格參與計劃之僱員供款。供款由本集團支付，以該等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的若干比例計算，並於根據計劃應付供款時自損益表扣除。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經營成果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鼓勵及獎賞。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的財務影響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始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因而並無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中扣除有關成本。於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將據此而發行的股份按股份之面值入賬列作額外的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的差額則撥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行使日期前被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均於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對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並無任何影響。

撥備

倘因過往事宜產生目前債務(法定或推定)及將來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撥備予以確認，惟該債務的金額須可準確估計。

倘折讓的影響重大，則就撥備的已確認金額為於結算日償還債務預期所須的現值金額。倘折讓現值金額隨時間流逝而增加，則於損益表計入融資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股息

於結算日後擬派或宣派的股息不會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外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適用的匯率換算入賬。匯兌差額則撥入損益表處理。

於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以淨投資方法換算為港元入賬。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損益表按當年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其資產負債表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的兌差額歸入匯兌波動儲備。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產生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全年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變現能力的投資（有關投資所受價值變動的風險並不重大，並一般於收購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減去須於要求時還款之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基本部份。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的詳情乃以本集團的首要分類呈報基準，即按業務劃分呈列。在釐定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業務時，收入按客戶所在地區而撥歸有關類別，而資產則按其所在地區而撥歸有關類別。由於本集團的收入超過90%均來自以中國內地為基地的客戶，而本集團的資產超過90%是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按照業務的性質及所提供的產品劃分為不同架構作個別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類別自成一個策略業務單位，所提供的產品所涉及的風險及回報均與其他業務分類者有所不同。業務分類的詳情概述如下：

- (a) 製造分類為在中國內地製造及銷售中西醫藥產品、天然抗腫瘤藥物及女性藥用護理產品；及
- (b) 貿易分類為買賣醫藥產品、保健產品以及醫藥裝置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的收入、溢利以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的資料。

本集團

	製造		貿易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u>383,618</u>	<u>273,242</u>	<u>218,303</u>	<u>233,822</u>	<u>601,921</u>	<u>507,064</u>
分類溢利	<u>147,092</u>	<u>122,812</u>	<u>345</u>	<u>3,527</u>	<u>147,437</u>	<u>126,339</u>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利潤					5,279	4,764
未分配開支					(17,398)	(10,922)
經營業務溢利					135,318	120,181
融資成本					(7,947)	(5,692)
攤分以下項目的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	-
聯營公司					(368)	(32)
攤銷收購聯營公司 所產生的商譽					(100)	(100)
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 的商譽減值					(300)	-
除稅前溢利					126,603	114,357
稅項					(23,404)	(18,12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3,199	96,231
少數股東權益					(1,126)	(1,21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u>102,073</u>	<u>95,017</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4.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續)

本集團

	製造		貿易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801,630	459,225	115,698	197,704	917,328	656,929
投資於聯營公司					100	868
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					-	-
未分配資產					112,362	66,334
總資產					1,029,790	724,131
分類負債	72,875	21,847	48,161	83,888	121,036	105,735
未分配負債					206,748	166,046
總負債					327,784	271,781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120,914	9,960	862	3,438	121,776	13,398
未分配資本開支					-	15,299
					121,776	28,697
折舊及攤銷：	10,204	4,339	3,718	2,861	13,922	7,200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00	709
					14,022	7,909
其他非現金開支	130	223	36	313	166	536
未分配非現金開支					300	-
					466	536
直接於股本中確認的 重估盈餘	4,820	-	1,061	-	5,88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5. 營業額、收益及利潤

營業額是扣除退回與貿易折扣項目後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利潤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u>601,921</u>	<u>507,064</u>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5,279	3,765
總租金收入	1,155	736
其他	<u>1,126</u>	<u>3,168</u>
	<u>7,560</u>	<u>7,669</u>
利潤		
減持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利潤(附註33(b))	<u>407</u>	<u>-</u>
	<u>7,967</u>	<u>7,669</u>

6.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至：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41,930	245,756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8,433	12,779
退休計劃供款		<u>49</u>	<u>51</u>
		<u>18,482</u>	<u>12,830</u>
折舊	13	10,648	6,886
攤銷無形資產*	14	1,939	1,507
本年度商譽攤銷**	15	2,385	566
於年內確認為收入的負商譽***	15	(1,050)	(1,050)
核數師酬金		1,934	1,500
經營租賃下土地及樓宇的最低租賃款項		2,131	1,716
研究及開發成本		3,887	1,092
撇銷／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49	430
呆賬撥備**	17	-	106
存貨撥備**		<u>117</u>	<u>-</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6. 經營業務溢利 (續)

- * 本年度的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一欄內。
- ** 商譽攤銷、撇銷／出售固定資產虧損及本年度呆賬撥備及存貨撥備已納入綜合損益表中「行政開支」一欄內。
- *** 已於年內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負商譽變動已納入綜合損益表中「行政開支」一欄內。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7,942	5,102
可換股債券	4	579
融資租賃	1	11
	<u>7,947</u>	<u>5,692</u>

8. 董事的酬金及五名最高薪僱員

董事的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須予披露之本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	200
	<u>300</u>	<u>200</u>
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 執行董事	3,240	600
— 非執行董事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u>3,540</u>	<u>800</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8. 董事的酬金及五名最高薪僱員 (續)

董事的酬金 (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名董事的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範圍。

年內並無訂立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二零零四年：無)。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韓耀明	100	—
孔祥復	100	100
曹宏威	100	100
	<u>300</u>	<u>200</u>

(b) 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張岳	720	144
徐鵬	720	144
鄧杰	600	120
龍險峰	600	96
吳顯鵬	600	96
	<u>3,240</u>	<u>600</u>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因應董事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董事獲授附有認購權可認購合共20,200,000股 (二零零四年：零) 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b)。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並無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任何價值，或計入上述所披露的董事酬金中 (二零零四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8. 董事的酬金及五名最高薪僱員 (續)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名(二零零四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已於上文載述。其餘三名(二零零四年：三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的酬金(各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範圍)的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310	1,100
退休計劃供款	46	55
	<u>1,356</u>	<u>1,155</u>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最高薪非董事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二零零四年：無)。

9.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提取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四年：無)。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均以本集團經營國家適用的稅率並根據其現行法例、詮釋與慣例計算稅項。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接獲貴州省科學技術廳的批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漢方製藥」)乃被列為中國內地認可「高新技術企業」之一。因此，漢方製藥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享有15%的優惠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率。此外，根據於二零零三年接獲由當地稅務局發出的批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德昌祥」)獲當地政府就於中國大陸西部成立的實體授出的稅務優惠政策，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間可按15%的實際稅率繳納內地企業所得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中國內地	<u>(24,160)</u>	<u>(18,126)</u>
攤分下列人士應佔稅項：		
共同控制實體	—	—
聯營公司	—	—
	<u>—</u>	<u>—</u>
遞延	<u>756</u>	—
本年度稅項總額	<u>(23,404)</u>	<u>(18,126)</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9. 稅項 (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處地區適用之法定稅率對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載列如下：

本集團－二零零五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8,104)	144,707	126,603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168*	(47,753)**	(44,585)
特定省份或當地機關的較低稅率	—	26,275	26,275
不可扣稅開支	(2,303)	(901)	(3,204)
過往年度動用之稅項虧損	—	—	—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	(865)	(1,025)	(1,89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	(23,404)	(23,404)

本集團－二零零四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350)	124,707	114,357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811*	(41,153)**	(39,342)
特定省份或當地機關的較低稅率	—	22,393	22,393
毋須課稅的收入	—	479	479
不可扣稅開支	(1,811)	(25)	(1,836)
過往年度動用之稅項虧損	—	64	64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	—	116	11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	(18,126)	(18,126)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標準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7.5% (二零零四年:17.5%)。

** 標準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稅率為33% (二零零四年:3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0.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17,63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3,975,000港元）（附註32(b)）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

11.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2港仙（二零零四年：每股普通股2港仙）	<u>17,415</u>	<u>13,167</u>

擬派末期股息金額須獲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以綜合基準，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102,07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5,01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91,346,066股（二零零四年：631,962,798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本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的經調整純利102,07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5,596,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721,718,024股（已就年內已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二零零四年：660,899,637股）計算。

盈利與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東應佔純利	102,073	95,017
攤薄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u>4</u>	<u>579</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經調整股東應佔純利	<u>102,077</u>	<u>95,596</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2. 每股盈利 (續)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91,346,066	631,962,798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假設因被視為行使全部年內尚未行使首次公開 發售前購股權而以無償方式發行 (附註31(a))	–	5,840,274
假設因被視為行使全部年內尚未行使首次公開 發售後購股權而以無償方式發行 (附註31(b))	24,427,565	7,247,036
假設因被視為行使全部年內尚未兌換可換股 債券隨附的認購權而以無償方式發行 (附註31(c))	–	218,510
假設因被視為行使全部年內尚未兌換 可換股債券而以無償方式發行 (附註28)	5,944,393	15,631,019*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21,718,024</u>	<u>660,899,637</u>

* 正如財務報表附註28所進一步闡述，可換股債券可按根據由債券持有人決定的預定公式計算的兌換價兌換。就被視為行使全部可換股債券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以每股普通股1.4879港元兌換。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3. 固定資產

本集團

	中期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辦公室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年初	89,277	4,996	30,072	15,174	–	139,519
增添	19,738	389	11,360	1,423	4,215	37,125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3(a))	75,884	212	292	1,254	–	77,642
減持於一間附屬公司的 投資 (附註33(b))	(729)	(507)	–	(2,636)	–	(3,872)
出售	–	(296)	–	(325)	–	(621)
重估盈餘	(1,563)	–	–	–	–	(1,563)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82,607	4,794	41,724	14,890	4,215	248,230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	4,794	41,724	14,890	4,215	65,623
按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的估值	182,607	–	–	–	–	182,607
	182,607	4,794	41,724	14,890	4,215	248,230
累計折舊：						
於年初	2,622	846	6,104	4,873	–	14,445
年內撥備	4,822	813	2,488	2,525	–	10,648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33(b))	–	(110)	–	(790)	–	(900)
出售	–	(296)	–	(185)	–	(481)
重估時撥回	(7,444)	–	–	–	–	(7,444)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	1,253	8,592	6,423	–	16,26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82,607	3,541	33,132	8,467	4,215	231,962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86,655	4,150	23,968	10,301	–	125,07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3. 固定資產 (續)

本集團所有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公開市值直接比較法重估本集團於香港以外用作辦公室及若干生產物業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為73,55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若干生產及儲存物業的本集團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折舊重置成本法重估為109,057,000港元。於本年度，重估盈餘（即重估金額超逾重估資產當時的賬面值之間的金額）合共5,881,000港元已按個別資產基準計入固定資產重估儲備。

倘此等土地及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其賬面值將約為149,01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3,482,000港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若干位於中國內地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合共37,520,000港元，目前正辦理手續以申請該等土地及樓宇之產權證。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78,31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81,534,000港元）及6,57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3,968,000港元）的本集團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作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貸款融資額（附註26）。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計入固定資產總值內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汽車的賬面淨值為零港元（二零零四年：28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4.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專門知識 千港元	遞延 開發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年初	10,233	5,674	15,907
增添	3,271	—	3,271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13,504</u>	<u>5,674</u>	<u>19,178</u>
累計攤銷：			
於年初	821	3,012	3,833
本年度撥備	1,161	778	1,93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1,982</u>	<u>3,790</u>	<u>5,772</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11,522</u>	<u>1,884</u>	<u>13,406</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9,412</u>	<u>2,662</u>	<u>12,074</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5. 商譽及負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及負商譽已資本化為資產或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詳情如下：

	本集團	
	商譽 千港元	負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年初	4,239	(37,997)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3(a))	18,921	—
減持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註33(b))	(1,680)	—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1,480	(37,997)
累計攤銷／(確認為收入)：		
於年初	566	(1,050)
於年內攤銷撥備／(確認為收入)	2,385	(1,050)
減持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註33(b))	(336)	—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615	(2,1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hr/> <hr/> 18,865	<hr/> <hr/> (35,897)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hr/> <hr/> 3,673	<hr/> <hr/> (36,947)

16. 投資於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33,700	133,7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17,933	102,068
	<hr/>	<hr/>
	<hr/> <hr/> 551,633	<hr/> <hr/> 235,768

包括於本公司流動資產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催繳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6. 投資於附屬公司 (續)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股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份額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 公司持有	
Intended Features Limited (「IFL」)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375,875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貴州漢方製藥有限公司 (「漢方製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7,000,000元	100	-	100	製造及 銷售中西 藥物及抗腫 瘤藥品
貴州漢方息烽藥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元	95	-	95	物業持有
貴州禾創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貴州公司」) (附註1)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成都禾創藥業有限公司 (「成都公司」) (附註2)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1,000,000元	100	-	100	買賣藥物、 保健產品以及 醫藥裝置及設備
深圳市新創生物醫藥創業 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創」)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元	51	-	51	投資控股
廣東群禾藥業有限公司 (「廣東群禾」)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70	-	70	買賣醫藥 保健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6. 投資於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股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份額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 公司持有	
廣州美即化妝品有限公司 (「廣州美即」)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元	49	-	70	製造及 銷售醫藥 保健產品
貴陽德昌祥藥業有限公司 (「德昌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8,344,915元	93	-	93	製造及 銷售中西藥品

漢方製藥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一家外商獨資企業。貴州漢方息烽藥業有限公司、貴州公司、成都公司、深圳市新創、廣東群禾、廣州美即及德昌祥均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國內企業。

於年內，本集團收購德昌祥、廣州美即及廣東群禾。該等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a)。

上表所列乃是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力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將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列出，則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附註：

1. 根據由本集團與貴州公司的少數股權持有人訂立的一項協議，少數股權持有人同意放棄領取貴州公司業績的10%及其投票權，以換取於本集團收購貴州公司後自二零零三年起獲授的年度袍金合共人民幣1元。少數股權持有人同時於協議中確認，少數股權持有人應佔貴州公司的繳足股本乃由本集團出資。因此，少數股權持有人概無攤分貴州公司的任何資產及業績。
2. 根據由本集團與成都公司的少數股權持有人訂立的一項協議，少數股權持有人同意放棄領取成都公司業績的4.76%及其投票權，以換取於本集團收購成都公司後自二零零三年起獲授的年度袍金合共人民幣1元。少數股權持有人同時於協議中確認，少數股權持有人應佔成都公司的繳足股本乃由本集團出資。因此，少數股權持有人概無攤分成都公司的任何資產及業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7. 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估資產淨值	—	—

共同控制實體的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	登記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 應佔股本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貴州漢方製藥物 研究有限公司 (「漢方藥研」)	公司	中國內地	50	研究及開發 中西藥品

根據有關漢方藥研的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本集團有權按其於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本權益而分佔其業績。

根據合營協議，本集團攤分漢方藥研的虧損僅限於其對漢方藥研的資本注資(二零零四年：無)，故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攤分漢方藥研任何虧損。

18. 投資於聯營公司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估資產淨值	100	468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	400
	<u>100</u>	<u>868</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8. 投資於聯營公司 (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因收購一間聯營公司而產生於聯營公司的尚餘權益的商譽載列如下：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年初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50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年初	100
年內攤銷撥備	100
年內減值撥備	30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50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400

該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 股本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Tengen Lizhu Biotech Co. Limited (「TLB」)	公司	香港	33	暫無業務

本公司於TLB持有的股權乃透過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19. 長期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11,96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9. 長期投資 (續)

長期投資指本集團於湖北康萊醫藥有限公司(「康萊醫藥」)的權益。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深圳新創持有康萊醫藥41.72%股權。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深圳新創訂立一項協議,其涉及深圳新創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康萊醫藥擁有的10%股權(相等於本集團的實益權益5%),代價為人民幣2,900,000元。此外,深圳新創已提出一項以代價人民幣12,100,000元於兩年內出售於康萊醫藥餘下41.72%股權的選擇權,可就康萊醫藥日後的經營業績作出調整。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所委任的代表將退任康萊醫藥董事會。另外,本集團亦放棄其委任代表進入康萊醫藥董事會的權利,以及其於康萊醫藥的投票權。故此,康萊醫藥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起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起以長期投資入賬。

20. 長期按金

長期按金指就下列項目支付的按金: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購置固定資產	3,749	—
購買技術專門知識	3,734	3,745
	<u>7,483</u>	<u>3,745</u>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原料	5,758	2,790
在製品	1,027	—
製成品	14,795	46,670
	<u>21,580</u>	<u>49,460</u>

於結算日,概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二零零四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2. 應收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90日內	143,969	131,714
91日至180日	78,034	54,768
181日至365日	19,467	11,125
	<u>241,470</u>	<u>197,607</u>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本集團就年內收購德昌祥所支付的按金約46,900,000港元。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74,000	271,365	1,168	44,806
定期存款	—	20,049	—	20,049
	<u>474,000</u>	<u>291,414</u>	<u>1,168</u>	<u>64,855</u>
減：就長期銀行貸款作出的 已抵押定期存款	—	(20,049)	—	(20,0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474,000</u>	<u>271,365</u>	<u>1,168</u>	<u>44,806</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60,85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26,240,000港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5.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90日內	41,605	64,478
91日至180日	6,791	11,649
181日至365日	4,780	4,151
超過1年	4,168	941
	<u>57,344</u>	<u>81,219</u>

26.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197,046	142,235	100,000	—
無抵押	—	738	—	—
	<u>197,046</u>	<u>142,973</u>	<u>100,000</u>	<u>—</u>
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117,887	85,074	28,500	—
第二年內	36,159	57,899	28,500	—
第三至第五年內 (包括首尾兩年)	43,000	—	43,000	—
	<u>197,046</u>	<u>142,973</u>	<u>100,000</u>	<u>—</u>
列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u>(117,887)</u>	<u>(85,074)</u>	<u>(28,500)</u>	<u>—</u>
長期部分	<u>79,159</u>	<u>57,899</u>	<u>71,500</u>	<u>—</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6. 銀行及其他貸款 (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支持：

- (a) 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分別為78,314,000港元及6,579,000港元的抵押 (附註13)；
-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
- (c) 本公司兩名董事兼實益股東張岳及徐鵬的個人擔保；及
- (d) 抵押本集團所持有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Bull's-Eye Limited所承諾的契諾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一段中。張岳及徐鵬均為本公司董事兼股東。

27. 應付融資租賃

本年度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租賃其汽車，初步租賃期為四年。此項租賃歸類為融資租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7. 應付融資租賃 (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融資租約之日後須支付的最低租賃款項及其現值總額如下：

本集團

	須支付的最低 租賃款項		須支付的最低 租賃款項的現時價值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	41	—	40
第二年内	—	—	—	—
須支付的最低融資租約 款項總額	—	41	—	40
日後融資費用	—	(1)	—	—
應付融資租約淨額總額	—	40	—	—
列作流動負債的部分	—	(40)	—	—
長期部分	—	—	—	—

28.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香港）有限公司（「**瑞士信貸**」）就認購本公司的非上市及無抵押可贖回可換股債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訂明（其中包括）(i)本公司同意發行而瑞士信貸同意購買每份50,000美元而總本金額達3,5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原有第一批債券**」）；(ii)本公司向瑞士信貸授出選擇權，可要求本公司按與原有第一批債券大致相同的條款發行總本金額最高達4,500,000美元的額外可換股債券（「**額外第一批債券**」）；及(iii)瑞士信貸向本公司授出選擇權，於兌換全部原有第一批債券後的指定期間內，發行及要求瑞士信貸認購及支付總本金額最高達4,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債券**」）。所有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2.5厘計算利息，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8. 可換股債券 (續)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3,500,000美元（相等於約27,284,000港元）的原有第一批債券及4,500,000美元（相等於約35,077,000港元）的額外第一批債券已分別發行予瑞士信貸。

本公司的無抵押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按瑞士信貸的選擇而按相等於(i)就原有第一批債券及額外第一批債券而言為每股1.4879港元，就第二批債券而言，則為經參考第二批債券發行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將予釐定的價格（兩項價格均可予調整）；或(ii)就原有第一批債券、額外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而言，瑞士信貸於緊接本公司接獲其兌換通知日期前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內經揀選之任何四個連續營業日股份每股平均收市價93%的兌換價，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發行予瑞士信貸總額達5,500,000美元的若干原有第一批債券及額外第一批債券已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38,552,000股（附註30(b)）。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亦向瑞士信貸授出認購權（「認購權」），以認購最多為本公司根據行使分別附於原有第一批債券、額外第一批債券及第二批債券的各項兌換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的20%，而可能發行的兌換股份數目須按經參考發行原有第一批債券（就原有第一批債券及額外第一批債券而言）日期及發行第二批債券（就第二批債券而言）日期前若干日數的本公司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所釐定的基本價格而計算。就原有第一批債券及額外第一批債券而言，根據認購權將予認購的每股股份的認購價為1.3094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瑞士信貸概未行使任何認購權。

根據本年度的可換股債券計算，悉數行使認購權將導致額外發行54,423股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發行予瑞士信貸本金總額2,45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已兌換為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29,200,000股（附註30(c)）。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的本金總額50,000美元（相等於390,000港元）尚未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如下：

二零零五年

	因收購 附屬公司產生的 公平價值調整 千港元	重估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	1,175	1,175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16,177	-	16,177
年內於股本扣除的遞延稅項	-	1,854	1,854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9)	(756)	-	(756)
於六月三十日	<u>15,421</u>	<u>3,029</u>	<u>18,450</u>

二零零四年

	重估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1,175</u>

本集團並無稅務虧損可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於匯兌其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未匯兌收益時並無涉及附加稅項的責任，故本集團並無涉及有關數額而應付的稅項的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四年：無）。

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並無附有所得稅後果。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0. 股本

股份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二零零四年：2,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870,734,400股（二零零四年：656,302,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87,073</u>	<u>65,630</u>

以下為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出現的變動：

- (a)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不同日期，根據分別按認購價每股0.77港元（附註31(a)）及每股1.19港元（附註31(b)）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合共48,000,000股及1,750,000股，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合共為39,042,000港元。
- (b)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不同日期，向瑞士信貸發行為數5,5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已兌換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38,552,000股普通股。
- (c)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不同日期，本金額合共2,45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已兌換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本公司股份29,200,000股。
- (d)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不同日期，因行使購股權而按認購價每股0.64港元（附註31(b)）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合共52,000,000股，現金代價合共為33,231,000港元。
- (e)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四日，本公司與Haw P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Pte Limited（「Haw Par」，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乃獨立於本集團）訂立認購協議，以按每股0.86港元認購133,232,4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現金所得款項（未計股份發行費用）約114,580,000港元預期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0. 股本 (續)

以下為參照上述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於年內進行的交易的概要：

	附註	法定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 股份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2,000,000	568,000	56,800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股份	(a)	–	49,750	4,975
兌換可換股債券所發行的股份	(b)	–	38,552	3,855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2,000,000	656,302	65,630
兌換可換股債券所發行的股份	(c)	–	29,200	2,920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股份	(d)	–	52,000	5,200
配發所發行的股份	(e)	–	133,232	13,323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u>	<u>870,734</u>	<u>87,073</u>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詳情披露如下：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完成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及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本公司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授予IFL之若干少數股東（「**私人投資者**」），以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以彼等各自支付1港元代價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予私人投資者，從而使彼等可認購本公司合共48,000,000股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相等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發售價每股0.77港元。倘本公司股份因任何原因進行合併或折細後產生不同面額，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須作出調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自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一日起一年內（即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起計六個月內）行使。

私人投資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48,000,000股普通股及額外產生4,800,000港元之股本及32,160,000港元股份溢價（扣除發行開支前）（*附註30(a)*）。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藉以獎勵及回饋對本集團營運之成功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包括在內）、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為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技術支援的人士、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以及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顧問。該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效，除非另有取消或修訂，否則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該計劃獲有條件採納的日期）起計10年內將一直有效。

現時根據該計劃批准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最高購股權數目於行使後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該計劃的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獲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僅限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1. 購股權計劃 (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的任何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的任何購股權，如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承授人須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繳交合共1港元的象徵代價以接納購股權。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決定，並自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至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終止。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訂，惟不得低於(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享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以下為年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數目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授出日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的行使期	購股權 的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 股份於 購股權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本公司 股份於 購股權行使 日期的價格** 港元
	於 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 執行 張岳先生	500,000	600,000	-	(500,000)	600,000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
徐鵬先生	500,000	600,000	-	(500,000)	600,000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
鄧杰先生	5,000,000	6,000,000	(6,000,000)	(5,000,000)	-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1.0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1. 購股權計劃 (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續)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數目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授出日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的行使期	購股權 的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 股份於 購股權授出 日期的價格** 港元	本公司 股份於 購股權行使 日期的價格** 港元
	於 二零零四年 七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龍險峰先生	5,000,000	6,000,000	(6,000,000)	(5,000,000)	-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1.00
吳顯鵬先生	5,000,000	6,000,000	(6,000,000)	(5,000,000)	-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1.00
獨立非執行 孔祥復教授	250,000	500,000	(500,000)	(250,000)	-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0.96
曹宏威教授	-	500,000	(500,000)	-	-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0.71
	<u>16,250,000</u>	<u>20,200,000</u>	<u>(19,000,000)</u>	<u>(16,250,000)</u>	<u>1,200,000</u>					
其他僱員*** 合計	25,100,000	30,900,000	(25,500,000)	(25,100,000)	5,400,000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0.79
其他 合計	13,500,000	14,500,000	(7,500,000)	(13,500,000)	7,000,000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0.64	0.64	0.98
	<u>54,850,000</u>	<u>65,600,000</u>	<u>(52,000,000)</u>	<u>(54,850,000)</u>	<u>13,600,000</u>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的行使價須根據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而作出調整。

** 於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當日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價格為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交易日聯交所報的收市價。於行使購股權當日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價格乃按聯交所收市價除以於披露限期內全部購股權的行使價的加權平均數。

*** 其他僱員包括與本集團訂立就香港法例第57條僱傭條例而言視作持續合約的僱傭合約的本集團僱員(董事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1. 購股權計劃 (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獲行使，導致發行52,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及新股本5,200,000港元以及股份溢價28,031,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d)。

於結算日，根據該計劃，本公司有13,6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1.6%。按照本公司現時股本架構，悉數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會導致額外發行本公司普通股13,600,000股及股份溢價7,344,000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c) 附於可換股債券的認購權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8所詳述，本公司已向瑞士信貸授出認購權。

32.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其中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40頁至第41頁的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內。

本集團的股份溢價賬包括按溢價所發行的股份及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股份／註冊股本總面值與本公司為換取有關股本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根據中國內地規例，於分派溢利前，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各自須轉撥其部份除稅後溢利至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達註冊股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金不能作分派用途。轉撥的金額須根據該等公司的公司細則待董事會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2. 儲備 (續)

(b) 本公司

	附註	儲備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已宣派二零零三年度 末期股息		131,677	338	132,015	12,411	144,42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兌換可換股債券	30(a)	34,067	-	34,067	-	34,067
時發行股份	30(b)	39,011	-	39,011	-	39,011
股份發行開支		(4,361)	-	(4,361)	-	(4,361)
本年度純利		-	13,975	13,975	-	13,975
擬派末期股息	11	-	(13,167)	(13,167)	13,167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已宣派二零零四年度 末期股息	11	-	-	-	(13,167)	(13,167)
兌換可換股債券時 發行股份	30(c)	28,031	-	28,031	-	28,031
行使購股權時 發行股份	30(d)	16,185	-	16,185	-	16,185
配發時發行股份		101,257	-	101,257	-	101,257
股份發行開支	30(e)	(5,388)	-	(5,388)	-	(5,388)
本年度溢利淨額		-	17,639	17,639	-	17,639
擬派末期股息	11	-	(17,415)	(17,415)	17,415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340,479</u>	<u>1,370</u>	<u>341,849</u>	<u>17,415</u>	<u>359,264</u>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包括按溢價所發行的股份及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合併資產淨值高於本公司為換取所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法例6第22章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發派予其股東,條件為緊隨股息建議分派當日後,本公司乃處於可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的狀況。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收購淨資產：			
固定資產	13	77,642	1,573
存貨		5,886	24,593
應收賬款		12,558	7,7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5	21,2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68	37,927
應收集團成員公司款項		9,065	–
應付賬款		(4,574)	(33,16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3,096)	(2,805)
銀行貸款		–	(477)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449)	–
應付稅項		(315)	–
遞延稅項負債	29	(16,177)	–
少數股東權益		(7,232)	(34,416)
		<u>65,651</u>	<u>22,152</u>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15	<u>18,921</u>	<u>1,680</u>
		<u>84,572</u>	<u>23,832</u>
支付方式：			
現金		<u>84,572</u>	<u>23,832</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a) 收購附屬公司 (續)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流出)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84,572)	(23,832)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2,868	37,927
	<u>(81,704)</u>	<u>14,095</u>
往年已付按金	46,953	—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流出)淨額	<u>(34,751)</u>	<u>14,095</u>

於年內，本集團收購德昌祥93%權益、廣東群禾70%權益及廣州美即49%權益。德昌祥、廣東群禾及廣州美即的主要活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自收購以來，德昌祥、廣東群禾及廣州美即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綜合溢利分別貢獻78,253,000港元及8,862,000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深圳新創的51%股權。深圳新創為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於收購時持有康萊醫藥的51.72%權益。深圳新創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康萊醫藥從事藥品、保健產品及醫療器材及設備的貿易。

自收購以來，深圳新創及康萊醫藥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綜合溢利分別貢獻124,981,000港元及1,480,000港元。

就已於本年度被重新分類為長期投資的康萊醫藥以言，當其不再屬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時，其貢獻並不包括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及除稅後溢利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b) 減持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出售淨資產：			
固定資產	13	2,972	—
商譽	15	1,34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390	—
應收賬款		17,48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09	—
存貨		32,222	—
應付稅項		(46,048)	—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4,535)	—
少數股東權益		(13,163)	—
		<u>14,272</u>	—
減持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利潤	5	407	—
		<u>14,679</u>	—
支付方式：			
現金		2,710	—
重新分類為長期投資		11,969	—
		<u>14,679</u>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710	—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16,390)	—
減持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的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流出	<u>(13,680)</u>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減持附屬公司投資的業績分別為該年度本集團綜合營業額或除稅後溢利貢獻78,460,000港元及896,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8所詳述，本公司於年內因兌換可換股債券而配發及發行29,200,000股股份，且並無產生任何現金流量。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收購德昌祥支付按金46,953,000港元。所有已支付的按金被視為上文附註(a)所述收購德昌祥的代價。

34.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出其租賃土地及樓宇，租賃經磋商年期為一至三年。租賃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擔保按金，並根據當時的市況作出週期性租金調整。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承擔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147	707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677	1,260
	<u>4,824</u>	<u>1,967</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租賃經磋商年期為四至十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4. 經營租賃安排 (續)

(b) 作為承租人 (續)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承擔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52	645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43	2,708
五年後	-	1,947
	<u>995</u>	<u>5,300</u>

35. 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購買技術專門知識的已訂約承擔為3,703,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3,049,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在建工程的已訂約承擔為1,823,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無)。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重大承擔 (二零零四年：無)。

36. 關連交易及關連人士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主要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獲批出一筆100,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額。有關該筆銀行融資額的擔保安排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及董事會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一節。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契據，鄧杰及張岳 (本公司兩名董事兼股東) 彌償本公司有關一家附屬公司 (「該附屬公司」) 的累計虧損相關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8,900,000港元的可收回性。彌償金額已抵銷該附屬公司的相應遞延稅項負債金額。

3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乃經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發行。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的概要（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發刊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新分類（倘適用），乃按下列附註1及2以及財務報表附註3的基準編製，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u>601,921</u>	<u>507,064</u>	<u>219,043</u>	<u>173,176</u>	<u>160,958</u>
除稅前溢利	126,603	114,357	106,219	92,022	85,505
稅項	<u>(23,404)</u>	<u>(18,126)</u>	<u>(17,186)</u>	<u>(13,378)</u>	<u>(10,787)</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 前溢利	103,199	96,231	89,033	78,644	74,718
少數股東權益	<u>(1,126)</u>	<u>(1,214)</u>	<u>(3,150)</u>	<u>(2,775)</u>	<u>(2,562)</u>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u>102,073</u>	<u>95,017</u>	<u>85,883</u>	<u>75,869</u>	<u>72,156</u>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029,790	724,131	383,363	196,178	173,768
總負債	(327,784)	(271,781)	(126,796)	(79,318)	(70,552)
少數股東權益	<u>(31,339)</u>	<u>(35,824)</u>	<u>(194)</u>	<u>(3,414)</u>	<u>(2,816)</u>
	<u>670,667</u>	<u>416,526</u>	<u>256,373</u>	<u>113,446</u>	<u>100,400</u>

附註：

1.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合併業績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該概要包括本公司及組成本集團的公司自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按合併基準編製的業績，猶如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集團重組日期）的架構於該兩個年度期間一直存在。此呈列基準乃就編製招股章程所載會計師報告而採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7頁。

2. 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該概要乃按上文附註1所載的相同基準編製。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載於本年報第38頁至第39頁。